

# 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平時評量補充規定

99年9月30日訂定

108年10月17日修正

111年9月22日課發會修正

112年5月11日課發會修正

## 一、 依據：

- (一)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
- (二) 「桃園縣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作業規定」第13條。
- (三) 本縣99.07.15「桃園縣免試升學輔導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決議事項暨桃園縣政府99.08.06府教數字第0990303625號函。

## 二、 目的：建立學生平時評量統一規範，俾使成績評量標準公平明確。

## 三、 本校各學習領域平時評量之單一成績評量標準：

學習領域	評量方式
語文領域 (國語文)	1. 筆試:各次平均後,佔60-70%。 2. 作業:習作、學習單……等,佔20-30%。 3. 學習態度:出席率、上課態度、作文及作業繳交情形、擔任小老師、分組合作、討論回答、發表……等,佔10%。 4. 附則:筆試百分比視試卷難易度調整。
語文領域 (英語文)	1. 筆試:平時小考,佔50%。 2. 作業:佔30%。 3. 其他:平時表現、上課態度……等,佔20%。
語文領域 (本土語)	1. 作業和小考:佔50%。 2. 口說與實作評量:佔30%。 3. 課堂表現:佔20%。
數學領域 (數學)	1. 教師依筆試、作業、上課態度等方式計算分數,算完後將平時分數轉換為對應的t分數。 2. 有關t分數之相關說明如附件。
自然科學領域	1. 筆試:佔40%。 2. 作業:佔30%。 3. 其他:上課態度及實驗操作精神,佔30%。 4. 附則:作業給分理化-最高95分 生物最高100分。
社會領域	1. 筆試:佔40%。 2. 作業、報告及作品:佔30-40%。 3. 其他:出席率、上課態度、口頭評量、上課專注度、作業是否準時繳交,佔20%。
健康與體育 領域	1. 健教:平時50%,考試50%。 2. 體育:每次段考皆有測驗;平時表現50%、術科測驗50%。

藝術領域	<p>1. 評量的範圍：學習成果的評量包括探索與創作、審美與思辨、文化與理解三方面的教學成果。</p> <p>2. 評量的方法：視教學目標、教學單元、教學方法、教學流程之需要，採取教師評量、學生互評、學生自評等方式。</p> <p>3. 評量的種類：包含紙筆測驗、口頭回答、上課參與、實作、學習單、報告、資料蒐集整理、情意鑑賞、學習檔案、分組活動…等方式做彈性評量措施。</p> <p>4. 評量的給分標準：</p> <p>(1)59分以下：上課態度完全不配合、無故缺交作業或報告並且不補交、無故長期曠課者。</p> <p>(2)60分至69分：上課態度較消極、作業或報告常遲交且完整度偏低。</p> <p>(3)70分至79分：上課能配合參與、作業或報告達到一般水準。</p> <p>(4)80分至89分：上課參與認真、作業或報告表現良好。</p> <p>(5)90分以上：學習態度主動積極，作業或報告表現優異，足為同學表率。</p> <p>5. 評量的時間：成績評量分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兩種；其中定期評量每學期三次，配合學校定期測驗當週進行成績輸入，其方式及標準由任課教師依班級該階段之單元目標並參照本補充規定辦法自行調整安排。</p>
綜合活動領域	<p>1. 評量範圍：學習成果的評量包括探索與操作、省思與思辨、文化與理解等方面的教學效果。</p> <p>2. 評量方法：視教學目標、教學單元、教學方法、教學流程之需要，採取教師評量、學生互評、學生自評、檔案評量等方式。</p> <p>3. 評量種類：包含紙筆測驗、口頭回答、上課參與、口試、表演、實作、作業、報告、資料收蒐集整理、分組活動等方式。</p> <p>4. 評量給分標準：</p> <p>(1) 59分以下：上課態度不配合、無故缺交作業或報告，並且未補交及長期缺課者。</p> <p>(2) 60~69分：上課態度消極，作業或報告常遲交，且完整度偏低。</p> <p>(3) 70~79分：上課能配合參與，但作業或報告達一般水準。</p> <p>(4) 80~89分：上課態度認真，作業或報告達一般水準之上。</p> <p>(5) 90分以上：上課態度積極，作業或報告表現優異，足為同學表率。</p> <p>5. 評量時間：</p> <p>(1) 成績量分為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分數各佔50%。</p> <p>(2) 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成績輸入，配合學校定期測驗當週進行成績輸入，第一次段考由教授童軍教師進行輸入，第二次段考由教授輔導教師輸入，第三次段考由教授家政教師進行輸入。</p>
科技領域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p>1. 生科與資訊評量方式(一學期3次定期、3次平時)。</p> <p>2. 科技領域的評量方式：採多元評量。</p> <p>3. 平時成績：</p> <p>(1)上課表現40%(上課學習與出席狀況、分組合作、討論回答)。</p> <p>(2)作業60%(包含作業、作品、學習單)，平時成績評量盡量以60~100分為評分範圍。</p> <p>4. 定期成績：以單元實作(作品、報告、筆試...等)為定期成績。</p>
備註	各學習領域平時評量「其他」項目，依各領域規定之比重予以採計，並得依下列

	原則辦理： 1. 上課睡覺、使用手機、從事與上課無關事務，依實際表現每次減 2 分。 2. 遲到減 1 分、曠課減 3 分。 3. 學習用具未攜帶、作業遲交，每次扣 1 分。 4. 積極參與課堂或校外學習活動、發言或提問，每次加 2 分。
--	---

四、本修正規定經課發會表決通過後實施。

## 附件

### t 分數簡介

by R. J.



### 不同班級間的平時分數為什麼要用 t 分數？

因為老師們的給分標準及評分態度必有不同。以下是會影響成績的老師給分三大類型：

- 1、愛心天使：老師給分非常寬鬆，全班分數都偏高。
- 2、魔鬼教練：老師給分極其嚴格，全班分數都偏低。
- 3、愛恨分明：老師喜好非常分明，高分群很高，低分群很低。

※ 因此在甲、乙兩個班中，A、B 兩人都是 90 分，但是若沒有轉換成標準分數，根本不能比較兩人的成績差異性。

※ 使用 t 分數可以消弭這三型的老師所帶來的分數不公平。



### 使用 t 分數的注意事項

- 1、使用 t 分數必須確認分班是常態分班，否則「絕不可用」！
- 2、老師給分時必須有鑑別度，全部的分數都差不多，會導致所有的人分數都在中等水準。



### z 分數的計算方法（每一個人都有一個 z 分數）

- 1、先計算出全班的「平均值」及「標準差」。
  - 2、每個人的分數減去「平均值」即為「離均差」，「離均差」除以「標準差」即為 z 分數。
- 註：z 分數大多會介於±2，而且多數人的分數會接近 0。

### t 分數的計算方法

- 1、定出常數 a、b
- 2、t 分數即為  $a \cdot z$  分數 + b，a 用來放大差異，b 用來平移分數（因為 z 分數會有負分）。
- 3、若有分數超過 100 分，必須以線性轉換方式轉換成滿分 100 分。

## 為什麼 t 分數可以消弭上述三種導致不公平的給分？

- 1、使用「離均差」可以消弭「愛心天使」型和「魔鬼教練」型老師給分的差異。因為所有的分數都要減去該班的平均分數，因此全班偏高或偏低的情形會被消弭。
- 2、「標準差」是全班成績的分散程度，「離均差」除以「標準差」可以消弭「愛恨分明」型老師所帶來的高反差分數。

## 老師如何得出 t 分數？

老師還是用原來的方式計算分數，算完後將平時分數複製到 R. J. 的 Excel 工作表上，立即可得到相對應的 t 分數。除此之外不需任何手續。

## 本校標準分數計算流程

